购买免税物品的外国旅客

- 1. 免税购买的物品必须由购买者本人确确实实携带出境。
- ➤免税物品仅限以将其作为土特产、礼物等带出境为目的的人士购买。
- ➤不得以业务用或出售、转售为目的,以及通过 SNS 等接受委托为第三者购买免税物品。

机场或海港

2.出境时请向海关出示护照等和所购买的物品。



如果想要放入旅行箱等"托运", 请务必 在向航空公司办理托运前接受海关确认。

海关检查您是否携带免税物品

※如果免税购买的物品较多时,海关检查需要一定时间。请预留足够时间办理登机或 乘船手续。

- 3.如果在出境时没有携带免税物品,海关征收消费税。
- ➤如果出境以前给别人或自己消费,则会被**征收消费税。**
- ➤如果在出境前将免税购买的物品给别人的,将会受处罚 (1年以下的徒刑或50万日元以下的罚款)。
- 免税购买物品时,请在免税店确认自己享有免税资格。
- 通过国际邮寄已将免税购买的物品进行了出口时,请在出境时向海关出示能够证明 **由购买免税品的本人**实施了出口这一事实的资料(邮局交付的受理单或邮寄单的存根等)。如果未能出示该资料时或出示的资料欠缺,**海关无法确认已将免税购买的物品进行了出口时,将征收消费税。**
- 如果免税购买物品后成为日本居民(入境已达6个月等),将由管辖此时的地址或所在地的税务署署长征收消费税。 在此情况下,请在税务署出示护照等。
- 该传单可在国税厅网站下载。